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成立于 2001 年，位于蔡甸区玉贤镇纪庄村玉笋山，为公益性事业单位，占地 250 亩，建筑面积 40000 平方米，绿化面积 50000 余平方米，总投资 7000 余万元。

单位经营范围包括：殡葬服务：遗体接运；遗体处置；遗体火化；骨灰安置；遗体安葬；殡葬礼仪；丧葬用品销售服务。殡葬管理：按照殡葬法律、法规，承担殡葬事务管理与执法；指导殡葬服务单位的建设与经营管理；承担宣传贯彻落实殡葬改革，积极推行火葬，改革土葬；破除丧事中搞封建迷信活动的陋习，宣传引导文明节俭治丧。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是民政局下属二级单位，属于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总编制人数 33 人，其中事业编制 33 人。

在职实有人数 170 人，其中：事业编制 31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聘用人员 99 人，临时工 40 人。

离退休人员 2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7 人。

第二部分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02.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390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8412.43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26.04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1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6.3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902.43	本年支出合计	8902.4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902.43	支 出 总 计	8902.43

二、部门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
单位:

单位:
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 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单位 资金
058	合计	8902.43	8902.43	8802.43	0.00	100.00	0.00	0.00
058006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 理所	8902.43	8902.43	8802.43	0.00	100.00	0.00	0.00

三、部门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902.43	3015.93	588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26.04	2939.54	588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00	8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	80.00	
20810	社会福利	8746.04	2859.54	5886.5
2081004	殡葬	8746.04	2859.54	588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39	76.39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	76.39	76.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49	63.49	
2210202	提租补贴	12.90	12.9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802.43	一、本年支出	8802.4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02.43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390.00	(二) 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8412.43	(三) 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26.04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 卫生健康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节能环保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九) 城乡社区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 农林水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76.39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802.43	支出总计	8802.43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802.43	3015.93	2962.16	53.77	5786.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26.04	2939.54	2885.77	53.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00	80.00	8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	80.00	80.00		
20810	社会福利	8646.04	2859.54	2805.77	53.77	5786.50
2081004	殡葬	8646.04	2859.54	2805.77	53.77	5786.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39	76.39	76.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39	76.39	76.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49	63.49	63.49		
2210202	提租补贴	12.90	12.90	12.9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15.93	2962.16	53.7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81.16	2881.16	
30101	基本工资	163.70	163.70	
30102	津贴补贴	33.10	33.10	
30103	奖金	235.00	235.00	

30107	绩效工资	97.49	97.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00	8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00	24.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58	25.5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1	2.41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49	63.49	
3011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56.40	2156.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77		53.77
30216	培训费	4.40		4.40
30228	工会经费	5.88		5.8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		3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持	7.49		7.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00	81.00	
	退休费	81.00	81.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6.00		36.00		36.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6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预算 06 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2026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058006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8902.43	8802.43	100
1	人员经费		2962.16	2962.16	
42011422058R000000243	基本工资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163.70	163.70	
42011422058R000000319	岗位（特岗）津贴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1.58	1.58	

42011422058R000000320	保留津贴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46	2.46	
42011422058R000000322	在职人员物业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7.44	7.44	
42011422058R000000323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12.90	12.90	
42011422058R000000149	交通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8.71	8.71	
42011422058R000000270	绩效工资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97.49	97.49	
42011422058R000000145	在职人员奖励性津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35.00	235.00	
42011422058R000000271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80.00	80.00	
42011422058R000000327	职业年金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4.00	24.00	
42011422058R000000264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5.58	25.58	
42011422058R000000266	失业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6	2.06	
42011422058R000000267	工商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0.35	0.35	
42011422058R000000144	住房公积金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63.49	63.49	
42011422058R000000332	长聘人员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156.40	2156.40	
42011422058R000000346	退休奖励性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81.00	81.00	
2	公用经费		53.77	53.77	
42011422058Y000000116	离退休人员公用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0.14	0.14	
42011422058Y000000101	三费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17.63	17.63	
42011422058Y000000100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燃油车)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36.00	36.00	
3	项目支出		5886.50	5786.50	100.00
42011423058T000000113	2026年普惠殡葬减免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300	300	
42011423058T000000127	2026殡葬减免及非正常死亡殡葬补助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90.00	90.00	
42011423058T000000128	2026蔡甸区殡葬管理所事业运营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5096.50	5096.50	
42011423084T000000129	2026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项目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300	300	
42011423084T000000100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往来资金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100.00		100.00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6 年 1 月 13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蔡甸区民政局					
填报人	肖裕	联系电话	027-69707289			
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总体收支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8802.43	98%	9240.54	11109.71
		单位经营性收入	100.00	2%	0	0
		合计	8902.43	100%	9240.54	11109.71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3015.93	33.87%	2736.54	3032.56
		项目支出	5886.50	66.13%	6504	8077.15
合计		8902.43	100%	9240.54	11109.71	
部门职能概述	<p>1、负责推进殡葬改革，拟订全区殡葬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区殡葬火化和管理、保证殡仪馆正常经营及殡仪馆建设和管理，依法办理本辖区内的居民的死亡登记相关工作。</p> <p>2、统筹推进、对武汉市三无、优抚救济家庭等对象死亡殡葬减免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对车祸、案件等特殊死亡遗体进行殡葬减免。</p> <p>3、推动全市普惠殡葬工资的开展，减轻群众负担。</p>					
年度工作任务	<p>建立城乡低保等特殊困难对象基本殡葬服务项目免费制度和推进葬俗葬礼改革，是贯彻落实《武汉市殡葬管理办法》（市人民政府令第 213 号）和市委、市政府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关注民生，构建“和谐武汉、幸福武汉”采取的一项长期举措。支持和帮助殡葬服务单位积极探索和建立切合广大城乡困难群众需要的基本殡葬服务救助制度、积极推进殡葬方式的改革、认真研究和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扎实做好这项工作。</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殡葬减免补助	90	90	保证特殊困难家庭		
	事业运营	5096.5	5096.5	保证本单位正常运营		
	工程项目	300	300	保证本单位正常运营		
	普惠殡葬	300	300	执行政府惠民政策		

年度目标 1 事业运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正常运营支出总金额	5500	5644.15	5096.5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全年正常运营支出总比例	60%	90%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全年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殡葬管理所正常运营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治丧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工程项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全年工程总金额	2500	2038	3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完工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保证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完工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环保达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丧属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3: 殡葬减免补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指标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定依据
				前年	上年		
	数量指标	车祸、案件减免	20 具	20 具	20 具	历史数据	
	数量指标	无名尸人数	40 具	40 具	40 具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特殊困难对象合格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殡葬救助减免总费用	完成	完成	完成	历史标准	
		殡葬救助政策的稳定性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殡葬救助减免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步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社会救助保障标准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稳定（是否）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4：殡葬普惠政策减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普惠殡葬资金专款专用	0	300	3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普惠殡葬政策执行率	0	300	95%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全年资金使用合理合规	0	0	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群众负担，推进基本殡葬服务	0	0	95%	行业标准

			均等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治丧群众满意度	0	0	95%	计划标准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普惠殡葬（殡葬全民减免）	项目编码	42011424058T000000113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项目负责人	肖志祥	联系电话	69707289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		
起始年度	2026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武汉市民政局武汉市财政局（武民政〔2023〕2 号）		
项目实施方案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普惠殡葬		
项目总预算	300	项目当年预算	3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实行普惠殡葬，2025 年、2026 年此项目无变化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普惠殡葬	殡仪服务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00	为了减轻群众负担，全市满足普惠条件的群众进行政策减免。预计蔡甸区户籍人口馆内全年火化3000具，其中，区级承担1000元/具，预计全年普惠殡葬区级财政保障金额300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普惠殡葬		1		3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普惠殡葬		推动全市普惠殡葬工作的开展，减轻群众负担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普惠殡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惠殡葬专款专用总资金	3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普惠殡葬政策执行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普惠殡葬资金使用合理合规	100%	计划标准		
			减轻群众负担，推进殡葬服务均等化等，维护社会稳定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质量提高满意度及遗属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普惠殡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惠殡葬专款	无	300	3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专用总 资金					
		普惠殡 葬政策 执行率	无	100%	100%	行业标 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普惠殡 葬资金 使用合 理合规	无	100%	100%	计划标 准
减轻群 众负 担，推 进殡 葬服 务均 等化 等，维 护社 会稳 定			无	100%	100%	计划标 准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质 量提高 满意度 及遗属 满意度	无	95%	95%	计划标 准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殡葬减免补助	项目编码	42011425058T00000 0127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项目负责人	肖志祥	联系电话	69707289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		
起始年度	2026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武民政[2011]78号)市民政局财政局关于免除全市低保等特殊困难对象基本殡葬服务费用的通知		

项目实施方案		武汉市三无、失独、优抚救济等对象死亡殡葬减免，车祸、案件等非正常死亡遗体殡葬减免			
项目总预算		90		项目当年预算	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5、2026年此预算无变化。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非正常死亡遗体殡葬减免	殡葬减免补助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90	根据全年火化量，按减免政策进行无名尸40*1500元/具=6万，车祸、案件等非正常死亡遗体预计90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非正常死亡遗体殡葬减免		1		9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非正常死亡遗体殡葬减免		根据全年火化人数确定需要减免人群，失独人员、优抚救济对象及车祸、案件等非正常死亡遗体殡葬减免，维护社会稳定，提高群众治丧满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非正常死亡遗体殡葬减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祸、案件	20 具	历史标准
			无名尸人数	40 具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特殊困难对象合格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殡葬救助减免总费用	完成	历史标准
			殡葬救助政策的稳定性	100%	历史标准
			殡葬救助减免率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0%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非正常死亡遗体殡葬减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祸、案件	20 具	20 具	20 具	历史标准
			无名尸人数	40 具	40 具	40 具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特殊困难对象合格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殡葬救助减免总费用	完成	完成	完成	历史标准
			殡葬救助政策的稳定性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殡葬救助减免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425058T000000129
------	--------------	------	-----------------------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项目负责人	肖志祥	联系电话	69707289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正常设施设备改造升级				
项目实施方案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正常设施设备改造升级				
项目总预算	300	项目当年预算	3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此项目为2500万,2025年此项目为2038万元,2026年此项目为300万元,与往年相比较减少了1738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项目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项目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00	为达到环保要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基础设进行改造升级。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项目	1批	3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项目		为达到环保要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基础设进行改造升级。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全年工程总金额	3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完工率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标准	保证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完工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环保达标	完成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丧属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全年工程总金额	2500	2038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完工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标准	保证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完工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环保达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丧属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事业运营		项目编码	42011425058T000000128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项目负责人	肖志祥		联系电话	69707289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保运转，正常开支。						
项目实施方案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保运转。						
项目总预算	5096.5		项目当年预算	5096.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5年此项目预算金额5644.15万元，2026年预算5096.5万元，此项目减少547.65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96.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96.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事业运营	事业运营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5096.5	项目主要用于其中：殡仪车维修费用 33 万元，殡仪车保险费用 20 万元，墓碑管理 58 万元，骨灰盒 600 万元，殡葬礼仪服务 400 万元，鲜花服务 260 万元，火化柴油 350 万元，骨灰盒遗像及灵位牌制作 185 万元，骨灰盒激光刻字 60 万元，物业管理服务 458 万元，办公桌及电脑和打印机 7.5 万元，殡仪车油费 50 万元，个性化服务 400 万元，殡殓服务 280 万元，丧葬用品 590 万元，餐饮服务 100，墓碑石材 60 万。普通指标 1185 万元：水电费 140 万元，法律费用 5 万元，办公开支 50 万，各个班组目标绩效 600 万元，各个班组日常开支 330 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事业运营		1 项		5096.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事业运营		根据财政要求，本单位为社会公益二类，全额预算单位。根据要求此项目保证本单位正常运营。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事业运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正常运营支出总金额	5096.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正常运营支出总比例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年资金使用合格	100%	计划标准

			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证殡葬管理所正常运营	完成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治丧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事业运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正常运营支出总金额	5500	5644.15	5096.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正常运营支出总比例	60%	90%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年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证殡葬管理所正常运营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治丧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因本单位 2024 年纳入全额预算管理单位，2026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8902.43 万元，较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减少了 2207.28 万元，减少 19.8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02.43 万元，较 2025 年减少了 2202.14 万元，减少了 20%；其他收入 100

万元，较 2025 年增加 100 万元，增加了 100%。

2026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8902.43 万元，较 2026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减少了 2207.28 万元，减少了 19.87%。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26.04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养老基本支出为 80 万元；社会福利基本支出为 8746.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6.39 万元。

二、收入安排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8902.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02.43 万元，较 2025 年减少了 2202.14 万元，减少 20%。其他收入 100 万元。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8902.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15.93 万元，较 2025 年减少了 16.63 万元，减少了 0.55%；项目支出 5786.50 元，较 2025 年减少 2290.65 万元，减少了 28.36%。2026 本单位往来资金支出 10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总收入 8802.43 万元。较 2025 年减少了 2202.14 万元。减少了 20%。

2026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 8802.43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26.04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养老基本支出

为 80 万元；社会福利基本支出为 8646.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6.3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802.43 万元，较 2025 年减少了 2202.14 万元，减少了 20%。基本支出 3015.93 万元，较 2025 年减少了 16.63 万元，减少了 0.55%；项目支出 5786.50 万元，较 2025 年减少 2290.65 万元，减少了 28.3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015.93 万元，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 2881.16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163.70 万元，津补贴 33.10 万元，奖金 235 万元，绩效工资 97.4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5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1 万元，住房公积金 63.4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56.40 万元。

2. 商品服务支出 53.77 万元，其中：培训费 4.40 万元，工会经费 5.8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9 万元。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 万元，其中：退休费用 8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36 万元，

比 2025 年增加了 36 万元，增加了 1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了 36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部门项目支出 5786.50 万元，其中：

1、殡葬减免补助 90 万，主要用于全区三无、优抚救济等对象死亡殡葬减免，车祸、案件等非正常死亡遗体殡葬减免。

2、蔡甸区殡葬管理所事业运营 5096.50 万元，主要保障本单位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维持稳定。

3、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项目 300 万元，主要用于蔡甸区殡葬管理所设施设备的提升和改造，确保环保达标。

4.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普惠殡葬 300 万元，主要用于区殡葬管理所 2026 年殡葬管理所执行政府惠民政策的减免。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未列入财政预算。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是民政局所属二级单位，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4406.8 万元，其中：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支出为 2419.3 万元，货物类政府采购 1907.5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 80 万元。2026 年政府采购主要为本单位办公用品、殡仪设备及丧葬用品、火化柴油、鲜花服务、礼仪服务、物业管理服务、殡殓服务、个性化服务、骨灰盒遗像及灵位牌制作等维持正常经营类项目等；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支出主要用于殡葬管理所殡葬设施改扩建和设备维护及提升等。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6 年设置绩效目标项目 4 个，金额

5886.50 万元，占财政拨款项目预算金额 100%，较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减少 2290.65 万元，减少 28.36%，其中：

1、事业运营支出 5096.5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正常经营开支，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2、工程项目支出 30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殡葬设施的提升改建扩建等项目。

3、殡葬减免补助 90 万元，主要三无、失独、优抚救济等对象死亡殡葬减免，车祸、案件等非正常死亡遗体殡葬减免。

4. 普惠殡葬减免 300 万元，主要用于区殡葬管理所 2026 年殡葬管理所执行政府惠民政策的减免。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

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其他民族管理事务支出: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支出;开展优抚、救灾、救助、福利、婚登、社事、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福利-殡葬: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保障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